

资 产 负 债 表

2016年12月31日

深圳市马洪经济研究发展基金会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行次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65,946.16	424,457.24
短期投资	2	2,420,810.20	2,400,000.00
应收款项	3	6,141.10	3,284.33
预付账款	4	5,530.00	1,200.00
待摊费用	5	-	-
存货	6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7	-	-
其他流动资产	8	-	-
流动资产合计	9	2,498,427.46	2,828,941.57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100,000.00	100,000.00
长期债权投资	11	-	-
长期投资合计	12	100,000.00	100,000.00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13	39,881.80	18,083.80
减：累计折旧	14	14,469.23	7,166.60
固定资产净值	15	25,412.57	10,917.20
在建工程	16	-	-
文物文化资产	17	-	-
固定资产清理	18	-	-
固定资产合计	19	25,412.57	10,917.2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20	-	-
受托代理资产：		-	-
受托代理资产	21	-	-

资 产 合 计	22	2,623,840.03	2,939,858.77
---------	----	--------------	--------------

资 产 负 债 表（续）

2016年12月31日

深圳市马洪经济研究发展基金会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	-	-
应付款项	24	16,692.00	59,784.68
预收账款	25	-	-
应付工资	26	35,331.98	28,000.00
应交税金	27	764.13	-
预提费用	28	-	-
预计负债	29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0		
其他流动负债	31		
流动负债合计	32	52,788.11	87,784.68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33	-	-
长期应付款	34	-	-
其他长期负债	35		
长期负债合计	36	-	-
受托代理负债：			
受托代理负债	37		
负债合计	38	52,788.11	87,784.68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928,948.08	-647,925.91
限定性净资产	40	3,500,000.00	3,500,000.00
净资产合计：	41	2,571,051.92	2,852,074.09

负债和净资产合计	42	2,623,840.03	2,939,858.77
----------	----	--------------	--------------

业务活动表

2016年度

深圳市马洪经济研究发展基金会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	150,000.00
提供服务收入	2	457,766.03		457,766.03	620,126.22		620,126.22
商品销售收入	3			-	-		-
政府补助收入	4			-	-	-	-
投资收益	5	262,902.83		262,902.83	208,565.63		208,565.63
其他收入	6	2,621.36		2,621.36	-		-
收入合计	7	873,290.22	-	873,290.22	978,691.85	-	978,691.85
二、费用	8						
（一）业务活动成本	9	804,743.05		804,743.05	1,135,779.61		1,135,779.61
（二）管理费用	10	69,060.51		69,060.51	123,778.55		123,778.55
（三）筹资费用	11	-1,405.27		-1,405.27	66.67		66.67
（四）其他费用	12			-	-		-
费用合计	13	872,398.29	-	872,398.29	1,259,624.83	-	1,259,624.83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4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15	891.93	-	891.93	-280,932.98	-	-280,932.98

现金流量表
2016年度

深圳市马洪经济研究发展基金会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2	150,000.00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3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4	713,730.00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5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6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7	5,698.47
现金流入小计	8	869,428.47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9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0	408,778.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	318,700.0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591,418.71
现金流出小计	13	1,318,896.98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4	-449,468.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5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	5,184,189.8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的现金	17	208,565.63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现金流入小计	20	5,392,755.43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	21,798.0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	5,28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出小计	24	5,301,79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90,957.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3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358,511.08

会计报表附注

2016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一、基本概况

深圳市马洪经济研究发展基金会于2011年11月28日经深圳市民政局批准登记。登记证号深基证字第0018号。组织机构代码58793712-5。法定代表人为李罗力。

法定地址：深圳市银湖路金湖一街38号CDI大厦407室

业务范围：资助支持经济学等社会科学基础研究及交流合作，对经济学等社会科学研究与咨询工作有突出贡献的成果给予奖励，管理、使用基金。

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管理层对基金会持续运营能力评估后，认为基金会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运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本基金会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附注三、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附注四、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1月1日起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7、坏账核算办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的计提采用账龄分析法，对账龄在一年以内的账款余额提取0%的坏账准备；对账龄在一年以上两年以内的账款余额提取5%的坏账准备；对账龄在两年以上三年以内的账款余额提取10%的坏账准备；对账龄在三年以上的账款余额，提取30%的坏账准备。

本基金会的坏账确认标准：

- 1)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 2) 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8、存货核算方法

- 1) 存货分类：本基金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基金会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先进先出法、加权平均法、移动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计价。
-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基金会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基金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9、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长期债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基金会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0、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5%以内）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	20年	5%	4.75%
机器设备	10年	5%	9.50%
运输设备	5年	5%	19%
电子设备	3年	5%	31.67%
其他设备	5年	5%	19%

3) 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必计提折旧。

11、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等。

12、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本基金会会对购入或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各种无形资产在其有效期内按直线法摊销。

13、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本基金会接受委托方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

14、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基金会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 1) 该义务是基金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5、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6、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基金会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附注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币种	2016-12-31	2015-12-31
现金	人民币	-	-
银行存款	人民币	65,946.16	424,457.24
合计		<u>65,946.16</u>	<u>424,457.24</u>

2：短期投资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新富福田物业并购基金	-	1,400,000.00
新富稳赢	-	1,000,000.00
新富重庆九龙坡科技新城	2,000,000.00	-
理财	420,810.20	2,400,000.00
合计	<u>2,420,810.20</u>	<u>4,800,000.00</u>

3：预付账款

2016-12-31				2015-12-31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一年以内	4,330.00	-	4,330.00	1,200.00	-	1,200.00
一至两年	1,200.00	-	1,200.00	-	-	-
二至三年	-	-	-	-	-	-
三年以上	-	-	-	-	-	-
合计	<u>5,530.00</u>	<u>-</u>	<u>5,530.00</u>	<u>1,200.00</u>	<u>-</u>	<u>1,200.00</u>

4：应收款项

2016-12-31				2015-12-31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龄						
一年以内	5,122.67	-	5,122.67	3,284.33	-	3,284.33
一至两年	1,018.43	-	1,018.43	-	-	-
二至三年	-	-	-	-	-	-
三年以上	-	-	-	-	-	-
合计	<u>6,141.10</u>	<u>-</u>	<u>6,141.10</u>	<u>3,284.33</u>	<u>-</u>	<u>3,284.33</u>

5：固定资产

原值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1、电子设备	13,783.80	21,798.00	-	35,581.80
2、其他	4,300.00	-	-	4,300.00
原值合计	<u>18,083.80</u>	<u>21,798.00</u>	<u>-</u>	<u>39,881.80</u>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1、电子设备	-			-
2、其他				
减值准备合计	-	-	-	-
折旧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1、电子设备	5,733.20	6,442.59	-	12,175.79
2、其他	1,433.40	860.04	-	2,293.44
折旧合计	7,166.60	7,302.63	-	14,469.23
账面价值	10,917.20			25,412.57

6：应付账款		
项目	2016-12-31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	16,692.00	100.00%
1-2年	-	0.00%
2-3年	-	0.00%
3年以上	-	0.00%
合计	16,692.00	100.00%

7：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000.00	366,965.29	359,633.31	35,331.98
职工福利	-	1,441.00	1,441.00	-
社会保险费	-	35,363.96	35,363.96	-
住房公积金	-	12,340.00	12,340.00	-
工会经费	-	-	-	-
非货币性福利	-	-	-	-
辞退福利	-	-	-	-
其他	-	-	-	-
合计	28,000.00	416,110.25	408,778.27	35,331.98

8：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贷方）	本年支付（借方）	期末余额	适用税率
企业所得税	-	89.19	89.19	-	25%
增值税	-	18,603.78	18,312.52	291.26	3%
城建税	-	1,302.27	1,281.88	20.39	
个人所得税	-	6,871.47	6,418.99	452.48	3%-45%
合计	-	26,866.71	26,102.58	764.13	

9：净资产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1、非限定性净资产	-647,925.91	978,691.85	1,259,714.02	-928,948.08
2、限定性净资产	3,500,000.00	-	-	3,500,000.00
合 计	2,852,074.09	978,691.85	1,259,714.02	2,571,051.92

10：业务活动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福田区社会组织系列评选活动	34,614.80
智库百人会项目	20,730.50
金秤砣奖项目	60,825.10
龙岗四个全面项目	18,235.20
问势2016-理事专题报告会	75,406.60
民生微实事项目	26,256.00
“共享经济”项目	100,000.00
财政民生指数项目	46,888.67
秋季理事报告会	129,737.38
中国财政信息公开项目	61,351.00
中日老龄研讨会	134,925.30
“新常态” 高端学术沙龙	14,000.00
“问势2017” 理事专题报告会	35,000.00
其他	377,809.06
合 计	1,135,779.61

11：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74,774.86	37,493.40
2.行政事务物品耗费和服务开支	42,867.66	29,143.47
3.行政管理事务所用资产折旧（摊销）及运行维护费用	6,136.03	2,423.64
合 计	123,778.55	69,060.51

附注六、理事会成员和职工人数、变动情况以及获得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本基金会有理事9名，具体信息如下：

姓名	工作单位	在本基金会职务	领取报酬
李罗力	综合开发研究院	理事长	无
郭万达	综合开发研究院	理事	无
宋晓梧	中国体制改革研究会	理事	无
刘世锦		理事	无
曹远征	中银国际	理事	无
石小敏	中国体制改革研究会	理事	无
唐 杰		理事	无
周大力	深圳市脑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理事	无
王苏生	哈尔滨工业大学	理事	无

附注七、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的说明

1、重要关联方
无。

2、关联交易

本基金本年度没有向关联方资助产品和提供劳务，也没有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

附注八、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基金因时间或用途受限的净资产为人民币3,500,000.00元。

附注九、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年度没有受托代理业务。

附注十、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年度没有发生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附注十一、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本年度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附注十二、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年度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附注十三、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年度无对外承诺事项和或有事项。

附注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年度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上述2016年度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基金会名称：（公章）

深圳市马洪经济研究发展基金会

基金会法人：（签字）

基金会财务负责人：（签字）

日期：

日期：